

上海金融市场生机初发

一、短期金融市场活跃

为了适应经济体制改革和有计划商品经济发展的需要,使筹资、融资由单渠道、少层次向多渠道、多层次发展,1986年,上海市有领导、有步骤地建立和发展了短期资金市场,增强了对全国资金的吸引力和辐射力。

第一,建立了同业间的拆借市场。从1986年初起,各银行之间同业拆借业务就比较活跃,资金供需双方通过电话或派人直接联系,相互融通资金。其特点是没有固定的交易场所,利率放开,由双方自行议定,这就是通常所说的资金的无形市场。8月30日,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建立了有固定场所和成交时间的短期资金市场,同业间的拆借业务进一步向广度和深度推进。目前已初步形成同城的融资网络,并逐步向跨省市、跨系统发展。全年同业间拆借金额达38亿多元,期限和利率由供需双方议定,期限最高的不超过6个月,最短的有3天;利率最高为月息7.2%,最低4.8%。跨省市拆借,南到深圳,北至沈阳,西到新疆,辐射面较广。

第二,积极推行商业票据的承兑贴现和再贴现业务。各银行自恢复办理商业票据的贴现业务起,到年底仅8个月,贴现金额达15亿多元,各银行之间并可办理转贴现业务。商业票据的承兑贴现业务,冲破了开户行的限制,允许企业直接进场办理跨开户行的贴现,在一定程度上实现了“企业选择银行,银行选择客户”的原则。为了支持专业银行开展贴现业务,人民银行上海市分行相应开办了再贴现业务,全年共办理再贴现业务近千笔,金额5.3亿多元。再贴现率按期限长短和市场银根松紧而上下浮动,从8月份起,开始公开挂牌,并通报优先办理再贴现的行业票据和资金投向重点,以引导资金的投向。到年底,此种承兑贴现业务已打破行政区划的限制,发展到上海经济区的五省一市,以及北京和天津市。

第三,推出了新的融资工具大额存单。大额存单证,全称为大额可转让定期存单,简称CD。中国交通银行上海分行在试营业期间,首次在国内发行了大额存单证,面额分1万元、5万元、10万元、50万元、100万元五种。存期1个月、3个月、6个月、9个月的递增到月息3.9%。它既可作为向金融机构办理借款时的抵押品,又可以在资金市场上买卖转让,很受客户欢迎,不到两个月即发行了1亿多元。

第四,建立了“三资”企业的外汇调剂中心。为

了鼓励外商投资企业出口创汇的积极性,帮助它们克服外汇收支一时不能平衡的困难,促进外商企业之间相互调剂外汇余缺,11月6日,在国家外汇管理局上海分局的监管下,本市成立了外商投资企业外汇调剂中心,两个月间共成交41笔,金额371万美元。参加资金调剂的既有上海的“三资”企业,也有其他省市的“三资”企业,利率由供需双方自行议定。

短期资金市场的建立,其作用已明显地显示出来。首先,开辟了多种资金融通渠道。资金市场冲破了银行信贷资金纵向分配和条块分割管理的束缚,资金供应体系向开放式、多渠道、多层次的体系发展。其次,增强了基层银行的经营意识。跨行业的票据贴现冲击了独家经营的信贷管理体制。一些企业跳过信贷管理行在市场上取得了贷款,这对银行实行企业化经营是个推动。第三,缓解了资金供应紧张的状况,有力地支持了生产和流通。

二、有价证券的发行和流通市场开始起步

上海市在建立证券的发行和流通市场方面,通过实践进行了一些有益的探索。

根据《上海市企业发行股票债券暂行管理办法》的规定,到1985年有1500多家企业发行股票、债券2.4亿多元。其中绝大部分属内部集资性质,极少向社会公开发行。1986年,延中实业公司和乐声音响公司委托金融机构公开向社会发行股票。11月,建设银行上海市分行代理上海石化总厂“三十万吨乙烯工程”发行企业债券9000万元,期限3年,个人购买为年利率12%,单位购买为年利率8%,4天内全部被认购完毕。这样,证券的品种增加了,除国库券和金融债券外,还出现了股票和企业债券。

有价证券的生命力在于流通。有价证券的发行市场和流通市场,犹如自行车的前轮和后轮,缺一不可,只有两者协调动作,才能正常运行。因而,必须在发行证券的同时,就考虑到它们的流通问题。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率先于9月下旬在其投资信托公司静安区分部开办代理有价证券的买卖业务。股票、债券的发行和转让买卖,是一项直接融资业务,它有利于促进经济结构的合理化,有利于打破流动资金由银行一家“包”的局面,可以补充间接融资的不足。当然,所有这些还只是探索,许多问题有待研究,如证券上市需具备什么条件,怎样建立企业信誉评定机构,证券的规范化,证券交易

应遵循哪些原则,如何保护投资人的利益,对期货交易是否进行限制,如何实行限制,怎样确定证券发行的合理规模以实现中央银行的宏观管理,等

等。另外,还应制订有关法规,以期有章可循,有法可依。

(苏东军)

广东发行地方电力建设债券成功

广东省电力工业基础比较薄弱。在一般情况下,广东省要缺电30%,枯水季节缺电达50%以上。这种状况严重地制约着全省工农业生产的进一步发展。

长期以来,影响广东省电力发展的原因之一,是建设资金严重不足。据统计,1980~1984年电力投资每年缺口均在1亿元以上。但每年国家安排电力建设投资有限,如不改变电力投资单靠国家的状况,就难以扭转该省电力建设资金严重不足的局面。只有广开集资门路,才能加快电力建设。为此,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积极组织人力进行深入的调查研究,掌握了以下几个问题的情况:(1)随着财政体制的改革和企业自主权扩大,各市、地财政掌握的机动财力逐年增加,企业的自有资金也逐步增多了。(2)企业普遍反映,只要能增加用电指标,愿意参加集资办电。(3)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人民群众收入普遍增多,人们手头上的闲散资金也比较多。在调查的基础上,根据电力建设投资大,电网需统一核算的特点,建设银行向省电力开发公司提出了以向国营、集体所有制企业、外资企业等单位发行“电力建设债券”为主,向社会发行“电力建设有奖有息债券”为补充的集资方案。这个方案,很快为公司所采纳,并决定委托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代理发行电力建设债券。

根据调查的情况,以及电力建设特点和债券的原则要求,建设银行积极参与研究制订了《广东省筹集电力开发资金实施细则》,规定各单位认购债券必须与省电力开发公司协商签订合同,明确经济责任,并按条款规定向建设银行交款。由建设银行付给等值的债券。债券面额分1万元、5万元、10万元、50万元四种。偿还办法采用还本付息方式,年利率为4.2%,由省电力开发公司负责偿还。自购券第4年起,10年内全部还清本息。购券者有分享用电的权益,即从购券后的第2年开始就可以分享用电指标,每1万元债券可分享电力负荷7千瓦,每年供电量4万度。还清本息后,仍有5年期限继续按以上原则分享用电,电价将根据燃料成本、还本付息等具体情况和微利、高来高去的原则确定。使用电力开发资金建设的发电厂(或单台机组)在还本付息期间,国家免征工商税和所得税。发行债券所筹集的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国家安排的1984~1990年广东省重点火电厂、水电站及配套输

变电工程项目资金不足部分的投资。

同时,建设银行还制订了发行“电力建设有奖有息债券”方案。具体做法是:以400万张为一期,每张面额人民币10元,定期3年,按年息5%的固定利率计息给购券者,到期一次还清本息。每期当众开奖一次,共设立6个等级奖励:一等奖2名,各奖4万元;二等奖4名,各奖2万元;三等奖40名,各奖1万元;四等奖800名,各奖800元;五等奖8000名,各奖100元;六等奖20万名,各奖10元。另外,为调动地方推销债券积极性,经与电力开发公司商定,按各地销售债券的数量,给予分享用电指标奖励。从购券后第2年开始10年内,每1万元债券可分享电力负荷2.1千瓦,每年供电量1.2万度。

由于代理发行债券由许多环节组成,每个环节都必须明确委托、代理双方的权利、义务和责任。因此,双方签有协议,主要内容包包括:(一)债券的具体发行办法由双方共同商定,并由代理行负责具体办理。(二)在发放债券和还本付息期间,电力开发公司筹集的资金和到期还本付息资金及其他一切收入都在建设银行开立专户管理;建设银行有权根据国家安排的电力基建投资计划,及电力开发公司董事长批准的财务支出计划,按自筹资金管理办法监督资金使用;电力开发公司保证在拨款和还本付息期间不出现赤字。(三)明确还本付息的办法和经济责任。在商定发行数额范围内的本金和利息,由省电力开发公司负责偿还,由建设银行凭到期债券在其帐户中扣划,同时通知省电力开发公司。若由于建设银行方面的原因而发生差错时,则由建设银行承担全部经济责任。(四)电力开发公司按债券发行额的0.5%作为管理费用付给建设银行。

电力建设债券自1984年10月发行以来,进展是顺利的。集资办法公布后,仅在一次电力开发公司召开的动员大会上,各市、地、企业就认购债券7亿元。由于考虑短期内广东省电力资源不足,供集分配的电量有限,故把第一期(1984~1986年)认购额压缩为4.78亿元,另向社会发行电力建设有奖有息债券4000万元,共5.18亿元。已实际发售债券4.16亿元,筹集的资金已根据省下达电力建设重点项目的工程进度情况,作了投资安排,并初步取得了效益。突出的是保证了加快了重点电

力工程项目的建设,提高了投资效益。具体表现在全省的三个重点电力建设项目上:一是1985年度安排部分电厂20万千瓦机组工程。由于投资2950万元有保证,使该项目比原计划提前3个月投产发电。按该机组日均发电量272万度计算,多供电2.45亿度。二是经过8年施工的长源水电站工程,从集资中弥补了投资缺口,保证了工程用款。现第一、二台发电机组已安装完毕,可望在1987年投

产发电。三是沙角电厂A厂,除由省委安排少底预算资金外,集资安排的部分90%以上。第一台机组20万千瓦已在1986年年底试运转,比原合理工期提前了近10个月。此外,各购券单位得到了实惠。1984年已购券的单位,在1985年如期地分到了优惠价优惠的用电指标。代理发行债券还使银行存款增加。

(刘文钦)

一九八六年流动资金的紧张 原因和缓解出路

1986年5月上旬,工商银行调查信息部在河南省郑州市召开了有北京、上海、天津、广东、浙江、辽宁等20个省、市参加的价格问题研讨会。会上着重就当前资金紧张状况、产生的原因及应采取的对策等问题进行了研究讨论。从各地反映的情况看,目前企业信贷资金的合理需求基本得到了解决,年初的紧张状况有所缓解。但是预计全年的资金缺口仍然较大。除了正常生产、流通规模扩大和固定资产投资增加所需要的资金外,不合理的资金占用和需求大量增加也是一个重要原因,这方面的问题仍引起有关部门的重视。

一、1986年流动资金紧张 状况及其原因

各地银行反映,预计1986年信贷资金需求量大大大超过了信贷资金计划可供量。据对上海、广东、吉林等10省、市银行的不完全统计,1986年信贷计划为143亿元,而预测信贷资金需求为231亿元,资金缺口达88亿元。据分析,这些省、市的信贷资金需求中,正常需求约需190亿元,不正常需求约有41亿元,企业通过挖掘资金潜力可解决20亿元,合理的资金需求缺口仍达27亿元。

从正常的资金需求因素分析,主要有如下几个方面:

(一)工业生产发展,相应需要增加流动资金。据对上述10省、市不完全统计,如果今年工业生产增长速度按9%计算,需要增加产值233亿元,按1985年预算内国营工业企业平均百元产值资金率24.7%匡算,需增加流动资金57.6亿元。

(二)新建企业完工投产,需要流动资金。1986年10省、市新建扩建企业完工投产项目达2658个,共需流动资金67.2亿元,其中企业可通过各种渠道自筹8.9亿元,缺口58亿元,需要银行信贷资金填补。

(三)商品流通规模扩大,需要增加流动资金。据北京、上海、广东、吉林、甘肃、陕西、山

东等7省市统计,1986年社会商品零售额将比上年增长13%,需要增加流动资金39亿元。

(四)生产资料价格上涨,尤其是原材料价格上涨,使企业对流动资金的需求量相应扩大。1985年生产资料价格综合上涨率是10.6%。1986年以来,生产资料仍很紧张,价格上涨可能低于1985年,但仍会有一定幅度的上涨,据推算大约在6~7%左右。生产资料价格的上涨,使企业在等量消耗中需要占用更多的资金。据10省、市统计,1986年由于价格上涨,企业相应需要增加11亿元的流动资金占用。

(五)军转民企业需要增加流动资金贷款。随着军工企业由单一军品型向军民结合型转变,军工企业不仅要做到军工生产人员不变,资金不变,设备不变,还要为民品生产筹划资金,因此形成两套资金占用。仅据西安市对18户军工企业调查,1986年民品生产产值占全部产值的比重,由1985年的30%上升到60.11%,需要增加流动资金占用近1亿元。按此推算10省、市流动资金需求预计达10亿元。

(六)清理拖欠货款,需要大量流动资金贷款。据对10省、市工商企业的不完全统计,目前拖欠货款达244亿元。这部分拖欠货款中有一部分不是因为企业产品有问题,而是企业贷款被人拖欠后形成的连环拖欠。此类拖欠资金,银行要适当发放贷款解决,据估算约需15亿元。

目前信贷资金需求过大,除上述正常因素外,还有着大量不正常因素。主要表现在:

第一,部分地区仍然追求过高的生产发展速度。据了解,今年部分地区安排的生产发展速度仍然偏高,有些省计划安排达到15~17%,并且还在追求更高的速度。这种脱离了本地区承受能力而追求超高速度的作法,既对国民经济整体的正常运行造成隐患,同时也给资金供应带来极大的压力。

第二,固定资产投资继续膨胀,资金供求矛盾十分突出。据了解,目前各地政府仍热衷于扩大固

定资产投资,国家下达的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很难起到约束作用。很多地方认为,只要有资金就有规模,就能上项目,因此通过各种方式挤占流动资金,用于固定资产投资,有些地方政府部门,还要求银行拿出更多的贷款支持地方扩大固定资产投资。

第三,企业流动资金周转慢、效益差,不合理资金占用大量增加。据对上海等10省、市国营工业企业统计,1985年定额流动资金占用比上年增长11%,非定额流动资金比上年增长36%。很多企业第一季度末流动资金占用仍在大量增加,如上海市,定额流动资金比上年增长16.3%,非定额流动资金比上年增长52.6%。由于不合理的资金占用大量增加,大多数省、市的资金周转速度减慢,上海市1985年比1984年减慢7.4%。目前企业不合理资金占用的增多,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一是企业不合理物资储备大量增加。据了解,目前很大一部分企业储备物资大大超过了核定的库存限额。全国4万多户国营企业的调查,储备资金1985年比1984年增长19.9%。二是由于目前企业经营管理水平低,市场适应能力低,企业产销不衔接,产品质量差等,造成大量产品积压。据湖北省银行反映,到1985年末,全省工业企业成品资金达到12.7亿元,比上年增长47.6%。1986年第一季度企业成品资金仍大量增加,黑龙江省第一季度成品资金比年初增长18.4%,天津市增长43%。三是企业由于产品积压,资金周转失灵,而造成拖欠大量增加。1985年以来,在投资膨胀的刺激下,一些企业盲目生产,追求速度,产品质量下降,难以及时销售收回资金。企业为维持再生产占用了大量外来资金,造成连锁反映,使流通环节的资金越积越多。总之,由于企业流动资金使用效益差,周转减慢,不合理占用大量增加,使得企业资金紧张的状况严重。

二、缓解1986年资金紧张应采取的几项措施

缓解流动资金的紧张状况,不能单靠银行一家,因为这个问题从现象上看是资金问题,实质上是经济方面的原因。因此,需要多方面综合治理。目前应抓紧采取如下措施:

(一) 加强固定资产投资管理,严格控制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各地区各部门应当自觉控制固定资产投资,严格执行国家下达的计划,不能层层加码,随意突破。银行的技术改造资金要重点用于续建工程,使这些项目早完工、早投产、早见效,而

不应大量铺设新摊子,搞胡子工程。

(二) 坚持新建、扩建企业必须安排30%自有流动资金的规定。各地在安排新建扩建项目的同时,财政、企业主管部门和企业都必须相应安排流动资金预算,作为项目支出的一部分。为了保证这项资金的落实,可考虑设立新建项目流动资金专项存款户,没有这项存款的项目,不能动工兴建。

(三) 明确规定今后国家提高原材料价格时企业对原有库存必须作增值处理,相应调增国拨流动资金,对过去企业库存材料作增值处理而形成的利润,财政不应作为收入,建议及时归还企业。相应调增国拨流动资金。银行应加强这方面的监督,凡不按规定办理的企业,应当扣收回拨贷款。

(四) 抓紧改进企业自补流动资金制度。建议在企业税后留利中建立自补流动资金的专项基金,根据目前企业自有流动资金占全部流动资金的比例,从税后留利中提取60—30%补充自有流动资金。

(五) 对企业国拨流动资金和固定资产收取占用费,并专项用于增加企业国拨流动资金。

(六) 在目前财政不增拨银行信贷资金的情况下,建议财政改变目前对银行利润的收缴办法,每年收取银行利润的20%,其余扣除必要的费用外用于充实信贷基金。

(七) 切实提高企业管理流动资金的积极性。财政和银行应共同搞好对企业流动资金使用效益的考核,并予以必要奖惩,使企业资金效益同职工利益挂钩。

(八) 加强信贷管理,实现资金的良性循环。在当前资金紧张,效益不高的情况下,银行应大力加强信贷资金的管理。一是要深入挖掘企业现有物资潜力,搞活目前企业“死滞”的资金,减少不合理的资金占用,用信贷、利率杠杆督促企业及时加以清理。二是要控制和调整贷款投向,使贷款流向经济效益高的部门,各地银行应根据当地经济特点和资源优势,协助有关部门制定产业、产品发展规划,并通过控制和调整贷款投向来促进产业结构和产品结构的调整。

(九) 建立健全贷款责任制。银行内部要抓紧制定贷款审批责任制,明确各级领导和信贷员的责任。哪一级审批贷款,哪一级承担责任。由于地方政府部门强迫贷款造成的损失,应由地方政府部门负责,从地方财政收入中扣收银行贷款。

(十) 要抓紧清理企业相互拖欠资金,疏通资金流动渠道。

(中国工商银行调查信息部)

湖北积极采取措施，为工业发展创造较为宽松的金融环境

近几年来，随着城乡经济的迅猛发展，各方面对资金的需求越来越大，加上经济生活中本身不正常因素的影响，造成银行贷款的增长速度超过经济的增长速度。表现为企业普遍存在成品资金占用上升、储备资金增加、相互拖欠多。总的来说就是资金使用效益差，企业有效的支付能力下降。针对这一问题，为了提高银行资金使用效益，搞活信贷资金，促进企业加强经营管理，1986年，人民银行湖北省分行会同各专业银行一起狠抓了资金的挖潜工作。

年初，人民银行湖北省分行分析了全省近三年来资金增长与经济增长的大帐，表明资金的增长速度已超过经济的增长速度；算了当年的资金需要与可供能力帐和企业的潜力帐，提出要平衡信贷资金，必须把立足点放在挖掘企业资金潜力和提高信贷资金使用效益上。省委根据银行的汇报，在调查研究的基础上，提出了10条挖潜搞活资金的措施：(1)适当压缩粮食、棉花库存，扩大销售和加工转换增值以及出口，可以盘活资金约7亿多元；(2)努力改变物资短缺，库存积压过多的状态，适当压缩物资部门的库存；(3)将国营工业企业和乡镇企业产成品资金23.9亿元，压缩13.6%，盘活3.26亿元。商业、供销社库存中有问题的商品约5.4亿元，搞活一半，盘活资金2.33亿元；(4)银行要努力疏通互相拖欠的状况，争取在结算占用的25亿元资金中搞活7.55亿元；(5)清理不合理的占用资金和有问题的贷款，抓紧回收逾期贷款4亿元；(6)国营工业企业补充自有流动资金0.43亿元；(7)大力清理和回收干部、职工借支和挪用的公款；(8)大力组织城乡存款；(9)加强和改进银行的资金调度工作，加速资金周转，搞好拆借融通；(10)为了解决临时资金周转的困难，省里再筹措4亿元，以解燃眉之急。省政府根据人民银行汇总专业银行算帐的数字，将当年资金挖潜的任务分到了各地、市、州。各地、市、州、县又将任务层层分解到各部门和企业，多数地方都是由市长、专员、县长亲自抓，全省银行部门积极采取措施，落实挖潜任务。各专业银行抽调专门人员组成小分队，深入到企业配合挖潜。主要作法是：

(一) 狠抓资金综合治理，提高整体经济效益

1.清理资金。方法是“两个结合”，即企业自身清理与工作组协作清理相结合；组织专门班子清理

与发动群众清理相结合。在清理的基础上，人民银行配合有关部门，积极处理有问题商品和有问题资金，尽力救活沉淀资金，挽回经济损失。如湖北省襄樊市，1986年1至7月，处理各种积压物资价值1.6亿元，占清理出有问题物资价值的57%。

2.综合治理。所谓资金的综合治理，就是包括银行资金、财政资金和企业资金、固定资产和流动资金、预算内资金和预算外资金一起治理，组织资金和使用资金一起检查，资金问题涉及到哪里，银行就跟踪到哪里。各行各业共同配合进行综合治理，以避免形成“产品堰塞，亏损转嫁”，导致“工业报喜，商业报忧，财政短收”的状况。

3.行政、经济、法律手段一起用。行政手段主要体现在各级党政领导把资金综合治理作为一项中心任务，摆上重要议事日程，对清理出来的重大问题及时研究，果断处理。在运用经济手段时，做到信贷、利率、税收、物价等各种经济杠杆综合运用。例如，对边处理积压产品，边调整产品结构搞得好企业，财政部门对企业用于摊销积压产品的奖励，准予计入成本；税务部门对一次性削价处理的商品物资，减免营业税，银行在资金上给予照顾，利息给予优惠；工商部门免征场地费和管理费。

通过资金的综合治理，仅襄樊市就清理出有问题的资金和物资总额7.5亿元，占全部流动资金的21.4%。在清理的基础上，通过采取得力措施，综合治理，盘活资金4.5亿元，占清理出来的有问题资金的62.4%。

(二) 抓财务清理，加强信贷管理，盘活物资资金

财务清理，即清商品、清资金、清财产、清帐务。在财务四清中，主要是开展了“四清理、四加强”活动，即：清理落实和收回三项贷款，加强对到期、逾期贷款的管理；清理粮、棉、食品企业挤占挪用贷款，加强对农副产品收购资金的管理；清理结算拖欠资金，加强对结算资金的管理；清理收回人民银行的地区经济开发贷款，加强对地方开发贷款的管理。

荆州地区通过开展“四清理、四加强”活动，清出有问题商品及有问题资金共6.54亿元，占应清商品及资金总额56.97亿元的11.48%。经过几个月的清理，截至9月底共搞活了2.78亿元，占应搞活资金总数的79.2%。仅商业部门搞活商品1.75亿元，

一年就减少利息支出 1392 万元。

(三) 搞好核定贷，合理供应资金

“核定”，就是根据企业现有状况和生产、流通的资金需要，按照国家经济政策和对企业加速资金周转的要求，确定企业资金挖潜计划和流动资金周转天数，并核定流动资金占用额。“定贷”即根据企业核定情况，在宏观控制的范围内，定出企业贷款额度。其主要内容是“六定”，“四挂钩”，即定销售资金率、定销售收入计划、定全部流动资金占用额、定成品资金率、定结算资金率、定挖潜计划；贷款与存款挂钩、贷款与销售收入挂钩、贷款与挖潜挂钩、贷款与补充自有流动资金挂钩。

核定贷的主要作法是：1. 开展“双清”，摸清家底，即通过对企业普遍开展“清物资、清资金”的活动，摸清企业“四个家底”，一是摸清产值、销售计划底，看计划是否稳妥可靠，产销是否衔接；二是摸清库存结构，看是否有材料、产品亏空现象；三是摸清应收款项和结算资金底，通过查帐和座谈，看企业内部资金潜力；四是摸清上年利润分配情况和 1986 年利润计划，看企业补充自有流动资金能力。2. 确定基数，抓好“四个挂钩”。考虑到历史因素，“核定贷”总的原则是：以 1985 年末应核企业的销售资金率为基数，参考前两年的资金占用水平，剔除企业不合理资金因素，确定 1986 年的计划

销售资金率，然后根据企业 1986 年的销售计划，确定其当年的流动资金平均占用额，减去企业自有流动资金，视同自有流动资金和挖潜计划后，即为该企业 1986 年的流动资金周转贷款限额。3. 按工作实绩，确定流动资金贷款的实际发放额。年度周转贷款限额确定后，定贷不等于定死，银行可以根据企业的实际情况，随时调整。核定贷，促使企业主管部门增强了资金观念，促使企业自觉加强资金管理，挖掘内部资金潜力，促进银行合理供应资金，提高信贷资金管理水平，资金结构逐步趋向合理。

(四) 依靠法律手段清收贷款

对那些贷款“钉子户”，以及诈骗贷款分子，借助法律的力量来解决。

湖北省 1986 年的资金挖潜工作，由于领导坚决，措施得力，取得了较好的效果。全年共压缩超储积压物资 1.92 亿元，处理成品资金 3.26 亿元，共盘活物资、资金 20.20 亿元。搞活了一批企业，为经济的正常发展提供了较为宽松的环境，为下一步的金融改革提供了必要的条件。但在挖潜过程中仍然存在着一边清理，一边又发生积压占用的情况，有些企业的产品，年初看是适销对路的，由于市场行情的变化，年底又成了滞销产品。这说明资金挖潜是银行的一项长期任务，要坚持不懈地抓下去。

(张国庆 吴清)

从转变观念入手，综合治理企业 流动资金问题

1986 年初，开封市在安排经济建设时，发现资金供需矛盾较为突出，缺口达 1.4 亿元。由于多年来形成的传统观念“钱不够，向银行要”，企业和经济主管部门的领导都希望银行能把资金缺口“包”下来。针对这些情况，银行主要做了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转变传统观念， 搞活企业内部资金潜力

人民银行开封市支行会同各家专业银行，对全市有贷款关系的 4500 个国营、集体、乡镇企业的资金状况进行了初步调查，发现企业积压严重，占压的各种有问题资金在 2.6 亿元以上，说明只要能把这些资金搞活一半，就可以弥补资金缺口。这一情况，引起了各方面的震惊和市委、市政府的重视，一个新的观念开始形成：“两只眼睛不能只盯银行，主要应该盯住企业”。于是，市政府下决心，责成人民银行及各专业银行，组织对 1886 户工商企业的资

金占用情况进行彻底清查。通过清查，发现在企业占用的 18 亿元流动资金中，有问题资金达 4.2 亿元，占流动资金总额的 23.3%，其中积压物资 2.5 亿元，资金损失 1400 万元、被挤占、抽调、挪用 7200 万元。经彻底清查，结果不仅发现了问题的所在，而且也找到了解决资金缺口问题的途径。

二、采取有效措施， 搞活企业流动资金

(一) 领导重视，银行主动，有关部门密切配合。市政府首先下达了《关于搞活企业流动资金的意见》，市银行、经委、财政等部门组成领导机构，区、县和系统也建立了相应组织，形成一个把各方面协调起来的、纵横交错的抓搞活企业资金的网络。从 1800 多个企业抽出 6000 多人参加这项工作。他们清查了所有的储备物资和商品，统计了几十万个数据，查清了家底，然后按统一规定，划清了物资、商品积压与非积压，资金正常与有问题的

界限，建立了“有问题物资与资金”专户，认真处理积压，收回呆滞资金。

(二) 制订搞活企业资金的灵活政策。搞活企业流动资金，涉及银行与财政、银行与企业、财政与企业几个方面关系的理顺与调整，是一项综合治理工作。市政府按照国家、地方、企业利益三兼顾的原则，组织银行、财政、税务及有关部门制订了搞活企业资金 8 项变通政策：(1) 企业搞活的呆滞资金，谁搞活谁使用，银行不扣收贷款。企业为处理积压物资和商品进行加工改制所需要的资金，银行给予贷款支持；(2) 企业按期完成有问题资金处理计划，这部分资金占用的银行贷款，不扣收罚息。免加罚息部分，企业可以用于推销积压产品的费用开支。完不成处理计划的，银行要加收罚息，并给以必要的贷款限制；(3) 为防止新的贷款拖欠发生，今后企业间凡以延期付款或分期付款方式进行的商品交易，都要使用商业票据承兑贴现，否则银行不予增加新贷款；(4) 企业处理有问题资金形成的损失，凡应由企业自身消化的部分，冲减当年利润。损失小于当年利润的应一次冲销，损失大于当年利润的，冲减后余额部分从下年度利润中冲销；(5) 企业因处理有问题资金造成亏损，银行暂不按亏损企业对待，其生产、经营适销对路产品和商品所需要的资金仍给予贷款支持；(6) 国营大、中型商业批发、零售企业损失的处理，以 1986 年清理资金中划出的有问题商品为基数，下半年处理在 30% 到 50% 以内的，其损失随销售随处理，实现利润比上年增长的，其增长部分在交纳所得税后，减免应征调节税额的 70%。处理在 50% 以上的，免征调节税；(7) 新发生的有问题资金必须及时处理，需要报废、削价、改制而发生的损失，一律不准冲减国家投资和银行贷款，应分别列企业成本（费用），损益或从有关资金中解决。如不及时处理，银行要停止新贷款或收回相应贷款；(8) 实行积压物资（商品）推销奖和呆滞资金回收奖，奖金列入推销费用，不计奖金税。这些政策有宽有严，有奖有罚，既调动了企业处理有问题资金的积极性，又限制了新问题的产生。

(三) 有步骤地搞活企业流动资金。开封市在综合治理企业流动资金中，分了“清查路线，处理搞

活，立章建制”三个步骤，摸清家底，划清界限是搞活资金的基础。在清查时规定，“凡存放 1 年以上不适用、不适销的物资，转产后遗留下来的不适用、不适销的物资，市场上明显没有销路的物资等”，均为“积压物资”，应予认真处理。处理搞活，是最困难的步骤，对已经确定的政策，要保持相对稳定，防止挫伤企业和职工的积极性。立章建制，是为了防止前清后乱。开封市已经建立了企业流动资金管理交接制度、定期对流动资产的数量清理制度、流动资金决算制度、补充企业自有流动资金制度、原材料调高价格增加回拨流动资金制度和流动资金效益目标管理制度等。

三、综合治理，收效显著

经过银行、企业和有关部门一年的努力，综合治理企业流动资金工作收到了明显的效果。

(一) 企业积压、呆滞资金减少了，有问题资金 4.2 亿元中已搞活了 2.3 亿元，占 55%。其中处理积压物资 1.7 亿元，占积压总额的 68%；消化资金“水分”1250 万元，占“水分”总额的 35.8%；收回各种呆帐 2100 万元，占呆帐总额的 45.9%；弥补资金损失 320 万元，占损失总额的 23%；弥补和收回挤占、挪用的资金 2900 万元，占这两项总额的 40%；清理收回各种拖欠 2000 万元，占拖欠总额的 37.7%。

(二) 企业自补流动资金增多了。据 81 户国营工业企业统计，1985 年自补流动资金 99 万元，1986 年自补 348 万元，增长 2.5 倍。自补流动资金企业留利的比例由 1985 年的 0.68% 上升到 1986 年的 14.8%。

(三) 借贷资金节约了。1986 年各项贷款增加 2.2 亿元，增长 12%，比全省增长 23% 的幅度少增 2.06 亿元，比全国增长 28.4% 的幅度少增 3.13 亿元。

(四) 企业的经济效益提高了。由于企业搞活了资金，相应减少了贷款，一年可少付银行利息 1800 万元，等于企业增加了等额利润，并且加速了资金周转。

(赵宁夫)

运用金融杠杆 促进企业联合腾飞

滨江家电公司（以下简称湛江家电）是在党的改革、开放、搞活方针指引下，走横向经济联合道路的一个成功典型。湛江市银行系统在湛江家电的企业联合发展过程中，采取资金支持和督促结合办法，灵活运用金融杠杆，促进湛江家电在联合中起

飞，使一间小手工作坊、发展成为一个初具规模的、多功能的集团式企业。现在湛江家电已拥有分厂 31 个，固定资产 5203 万元，职工 7850 人。从 1979 年到 1986 年，工业总产值由 682 万元上升到 2.03 亿元，利润由 25.3 万元上升到 683 万元，上缴

税金(不包括所得税)由35万元上升到829.3万元。分别增长29.8倍、27倍和23.6倍。出口创汇累计3135万美元。

一、灵活运用金融杠杆，支持横向经济联合

湛江家电原是一个生产锄头、镰刀、编织老鼠笼的集体小五金厂。1978年研制成功电饭煲、光管支架，并组织生产出口。但由于生产工艺落后，国际市场销路不好，企业面临关停的危险。银行从支持搞活企业出发，协助企业进行产品调查，分析市场趋势，当获悉中央决定在全国搞100个电气化试点县，并在湖南召开“以电代柴”规划会议后，确认发展家电产品具有广阔的前景，坚定了支持湛江家电发展的信心。根据“区别对待、择优扶持”的原则，针对企业生产工艺落后的主要矛盾，打破以往银行信贷只限于解决临时性、季节性流动资金需要，不对集体企业发放固定资产贷款的老框框。在开办中短期设备贷款时第一笔就贷给了湛江家电200万元。该厂把这笔贷款用于对光管支架和电饭煲的技术改造，购进了拉线机等重要生产设备，使电饭煲从1979年年产16000只，增加到1980年年产55000只，总产值从1276万元提高到2258万元，实现了当年投资，当年见效的好效果。

湛江银行系统，为了使湛江家电在有计划商品经济的竞争中进一步发展，积极支持它走横向经济联合发展道路，大力开拓市场，扩大销售。为使湛江家电开拓商品市场，银行主动派出信贷员协助厂方跑遍全国28个省、市，建立销售网点1300多个，设立维修站150个，使该厂在全国范围内形成了一个庞大的销售网，产品销往全国28个省、市、自治区和30多个国家(地区)。1986年销售额达1.7亿元，换汇654.9万美元，分别比1985年增加38%和70.6%。

在湛江家电进行联合时，银行利用在企业中的信誉和影响，积极为企业穿针引线，促进联合。对新联合过来的企业，如因设备不适用，急需更新的，银行及时给予金融租赁支持。几年来，共发放租赁贷款720万元，帮助新参加联合的厂迅速发展。如1984年湛江家电把一个工人已7个月拿不到工资的生产两年、帽子的工厂联合过来时，银行办理金融租赁140万元，帮助转产电炒锅。1985年生产电炒锅25万只，产值1524万元，比联合前增加70多倍，实现利润32万元，1986年产值又比1985年增加50.3%，利润增加69%。

此外，银行在联合体发展的各个不同时期，根据不同情况给予必要的支持，做到有的放矢。例如企业喷漆工艺落后，每个电饭煲的外壳要喷漆3至5次，每喷一次又要人工打磨一次，不仅用漆多，而且外观质量受影响。针对这个问题，银行给予外汇贷款，支持引进静电喷漆线，使一

次喷漆成功率达90%，节约成本50%，电饭煲月产量从50万只提高到90万只。在企业急需引进关键设备发展生产，本身外汇又不能平衡时，银行则发放特种乙类外汇贷款帮助解决。几年来共发放各种外汇资金780万美元，引进自动生产线17条，专用设备1300多台套，促进湛江家电在联合中逐步起飞。

二、采取帮促结合的办法，推动联合

湛江市银行系统，在灵活运用金融杠杆的同时，还采取帮促结合的办法，帮助企业搞好经营管理，积极为企业出谋划策，推动联合。在该厂联合时，具体做了如下一些工作：

一是银行应公司的邀请，派出经济师、业务骨干组成工作组，为公司改革管理体制制定具体方案；帮助企业用经济方法管理企业。此外，工作组还帮助企业核定产品成本，推行经济责任制，采取联利计酬的办法把公司与分厂、厂与职工的责权利结合起来，使人人关心企业的兴衰，促使企业联合更加牢固，沿着健康的轨道前进。

二是针对公司供销科、经营科同吃一口“大锅饭”，造成资金浪费和管理混乱的现象，对公司的供产销实行“分灶吃饭”，分别开立帐户，单独办理结算和分户管理贷款，银行按销售资金率、按年、按季核定各环节资金发放贷款，使贷款人和用款人相结合，充分发挥企业职能部门管理资金的积极性。同时便于银行掌握公司的供产销情况，及早做好资金安排，促进企业发展。

三是该公司联合后摊子扩大，下有31个分厂和6个职能科室，内部业务往来频繁，资金各自清算，相对占用大。银行帮助企业在内部开办结算中心，对统负盈亏单位都在内部结算中心开户，公司对分厂、分厂对公司，一律通过公司内部结算中心办理转帐结算。开办后，使内部资金往来余额由1600多万元，缩减到400万元。

四是银行针对公司联营点和代销点占用资金多，不利于经济核算的情况，建议公司收缩代销，改代销为购销，将1985年的应收款由1984年的1400多万元，下降为600多万元。1986年全部取消代销，此外还帮助公司压减积压资金，清理各种不合理的积压材料，回收了一大笔资金。

五是银行及时督促企业从税后留利中按30%补充自有流动资金，同时建议公司在职工中开展招股集资，通过集资补充自有流动资金。几年来共补充自有流动资金1199万元，大大地增强了企业的自有资金力量。

三、搞好资金横向融通，促进联合发展

银行帮助湛江家电搞好经营管理后，还积极进行金融体制改革，搞好资金横向融通，支持企业

联合。

首先，湛江市银行系统成立了同业拆借短期资金市场，专业银行之间资金互相融通、互相拆借有了发展。1985和1986两年共融通拆借资金32亿多元。这就使湛江家电的合理资金需要有了保证。1986年流动资金贷款年末余额比1985年增加41%，产值增31%，商品销售增38%。

其次，积极探索银团贷款的新路子，解决湛江家电资金需求量的问题。当该公司引进先进生产线需要962万元配套人民币资金。开户行一时难于解决时，另一家银行及时给予解决。在产供销环节出现梗阻时，又及时给予疏通。如1985年外贸与外商签订收购湛江家电10万只电饭煲出口合同后，由于外贸资金不足，10月份只收购了1万只。

形成了外贸要货无资金，公司有货发不出，材料进不来的僵死局面。这时人民银行湛江市支行及时调剂200万元给中国银行，支持外贸收购该公司产品，促使外贸超额完成出口任务，也使该公司产供销保持良性循环。

几年来，由于银行发挥积极作用，促进湛江家电在联合中不断发展。1986年该公司归还银行中短期设备贷款726万元，同时又将几年来联合进来的企业负债1500多万元全部消化。家用电器产品也由两种增加到56种，主要产品电饭煲约占国内市场的40%。1986年该公司被国家列为家电产品出口基地。

(廖宝峰、周瑞富、潘明)

搞活金融，积极支持农副产品收购

四川省是一个农业大省，全省物产丰富，农作物一年夏收两熟，主产小麦、油菜、稻谷、棉花等；其他农副产品如生猪、蚕茧、烟草、柑桔等，也有较大产量。

1986年，全省农业银行系统广大职工在各级党政领导支持下，与企业密切配合，较好地完成了全年农副产品收购任务。这一年，全省共收购粮食（贸易粮）619万吨，比上年增长5.9%。其中合同定购粮提前3个月完成计划的98.7%，蚕茧收购增长9.6%，晒烟收购增长30.2%，其他如生猪、芝麻、生漆、畜产品等，也有较大幅度增长。全省农业银行系统累计发放农副产品收购贷款65.29亿元，比上年增加2.54亿元，增长4%。

一、预付部分粮食收购价款， 配合商业部门做好签订粮食 定购合同的工作

为了促进粮食定购合同的签订，在全国取消预购定金贷款的情况下，根据本省情况，征得农业银行总行同意，在年初提前发放了部分粮食贷款，支持粮食企业与农户签订定购合同时，预付部分粮食收购价款。全省计划定购粮食85亿斤，预付价款按小麦每斤0.02元、大麦每斤0.04元计算，共计提前发放粮食贷款约2.76亿元。这部分贷款，在签订粮食定购合同时发放给农户，并且约定到粮食收购季节，在收购价款中扣回。为了体现对粮食生产的支持，农业银行对这部分贷款只按月息3.3%向粮食企业计收利息，省人民银行对农业银行按平价粮贷款，补贴利差。粮食企业提前贷收购款所承担的利息，由省财政补贴。预付价款发放后，供销社等部门又落实了粮肥挂钩等措施，大部分农民将预

付价款用于购买化肥、农药等生产资料，既支持了生产，又促进了粮食定购合同的签订。据省粮食局统计，全省有1787万户农户同国家签订了粮食定购合同，占全省总农户的90.5%，定购粮食占全年合同定购计划的100.01%，较好地完成了签订粮食定购合同的任务。

二、挖掘资金潜力， 积极筹集收购资金

为了保证农副产品收购的资金需要，各级农业银行在收购季节到来之前，及早与收购部门共同研究，在反复测算各种农副产品的产量和收购量、匡算资金需求的基础上，编制农副产品采购贷款计划，并采取各种措施，挖掘资金潜力。如积极协助各粮食企业清理结算悬欠，处理积压物资，按计划调出农副产品，及时组织现金回笼。一些地区在帮助企业积极催收外调粮食款项，减少在途资金的占压方面，做了不少工作。

各级行在收购资金需要量大的情况下，积极组织存款，收回到期逾期贷款。5月上旬之前，不少信用社就已做好了预约收储收贷和抄发到期、逾期农贷通知单的工作，为筹集收购资金打下基础。各级行还针对财政性支出大量占用信贷资金的情况，积极向党政部门反映，督促有关部门及时拨付农副产品政策性亏损和粮油加价款。1986年，各级财政部门重视了这个问题，粮食系统两项补贴不仅及时，而且不少地方还提前拨付。到年末，全省实际补贴金额超过应补金额1726万元，比上年少占用银行贷款1.28亿元。

为了保证农副产品收购资金的需要，各专业银行系统相互配合，普遍加强了内部资金调度工作，

农副产品专项贷款季节性下降部分,一般只用于短期商品流转的资金需要,以保证在收购季节到来时,及时调出。各行资金调度部门,随时掌握时间差、地区差、灵活调度资金,以保证农副产品收购资金的供应。如一些地区,在收购旺季,建立了由人民银行牵头,有农业银行、工商银行、中国银行参加的农副产品收购资金调度小组,每周逢三、七开会,搞好资金的灵活调拨及筹集融通工作。同时,协助企业边收购、边调销,加速资金周转、为农副产品收购提供了较为充裕的资金。

三、加强信贷、结算服务,保证收购工作的顺利进行

根据中国农业银行总行的意见,1986年,调整了收购农副产品专项贷款的使用对象和范围,将烟草公司、丝织公司等商业环节收购烟草、蚕茧等的农副产品贷款,纳入农副产品专项贷款科目,实行专户管理。这样,就保证了这些品种收购资金的供应。

在银行系统内部,农副产品采购贷款采取了“下贷上转”的办法,即在收购旺季,农业银行基层行可根据收购农副产品实际需要,先向收购部门发放采购贷款,然后上划市、地、州行,由市、地、州行对人民银行二级分行统借统还。这样,就改变了过

去必须先向人民银行贷款,再向收购部门发放采购贷款,有时不免错过采购时机情况,有利于不误农时,保质保量地收购农副产品。

在粮食收购旺季,一些地方曾出现多渠道抬高粮价收购的现象,影响国家粮食定购合同任务的完成。针对这种情况,各地农业银行在资金供应上首先保证主渠道收购的需要,坚持先签合同定购,后市场收购,议价收购的政策,合理安排收购资金。为了保证粮食部门收购计划的完成,农业银行成都市支行还明确规定,在粮食部门收购计划未完成前,对其他部门收购粮油不贷款,已收购的不办理结算。

在收购农副产品价款结算方式上,坚持了农民自愿的原则。现金结算与定额转账支票结算,由农民自愿选择,不硬性划定转账与付现的比例。在收购旺季,要求收购部门报送5日用款计划,银行及时供应现金。全省农业银行系统1986年共发放农副产品采购贷款65.89亿元,其中现金投放45.67亿元,付现占收购资金发放总额的69.3%。

总的看来,1986年全省农副产品收购情况较好,大部分品种购进增加,调、销加快,银行农副产品收购贷款投放增加,周转加快;占用减少,各级行在支持收购工作中取得一定成效。

(曹志)

技术改造贷款,已成为 发展生产、扩充财源的推动力 ——山西省“六五”期间技术改造贷款情况调查

企业用于技术改造的资金由拨款改为贷款,已成为我国企业技术进步的推动力,并在发展生产的基础上,培育了财源,取得了实实在在的经济效益。据调查统计,1979年至1985年,山西省工商银行共发放技术改造贷款10.7亿元,支持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达2396个。在整个“六五”期间,已有1453个项目投产,投产率为60.6%,年增产值365996万元,占全省工业总产值的19.2%,年增利润65900万元,税金20485万元,分别占当地年新增利税的17.4%和11.3%。其中有50个创汇项目,年创汇3985万美元。五年平均计算,每一元投资可创产值1.20元,可创利税0.35%。这些投产项目已归还贷款33804万元,贷款回收率为37%,回收期平均为一年零两个月。

通过银行贷款支持企业技术改造,标志着我国工业发展由过去单纯的依靠外延扩大再生产,发展到以内涵为主扩大再生产的道路,它对加快现有企业技术改造和技术进步,促进经济体制的改革,

调整产业结构,扩大适销对路产品的生产,扩大外贸出口,适应生产发展和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生活的需要,都起了重要作用。

一、扩大公路运量,减缓铁路压力加快晋煤外运。山西省年产煤2亿吨左右,其中70%供应全国20几个省、市、自治区,全省7条铁路干线80%以上的运输能力担负着晋煤外运的任务,但仍解决不了煤炭外运问题,每年积压的煤炭约4000万吨。为了加快晋煤外运,“六五”期间,山西省工商银行累计发放交通专项贷款33520万元,大力支持交通运输部门更新和购置大型货车和客车7900辆,投入营运后,新增货运量827万吨,货运周转量184164万吨/公里;新增营运收入51550万元,新增利税11476万元,为加快晋煤外运,促进公路、铁路分流,缓解铁路运输的紧张局面起了积极作用。

二、支持大、中型骨干企业的技术改造,为促进国民经济建设创造了有利的条件。“六五”期间,山

西省工商银行支持冶金、机械、化工、建材、有色金属等行业的技术改造项目 896 个，累计发放贷款 31988 万元，其中全部或部分投产的项目有 554 个，占 61.8%。累计新增产值 70201 万元，新增利税 17646 万元。从而改变了长期以来，一些大、中型企业只注意上新项目，铺新摊子，靠拆设备、拼消耗来进行竞争的不合理局面。如临汾钢铁公司，原是个亏损大户，1953 年建厂到 1980 年共亏损 1.1 亿元，1980 年运用银行贷款 1025 万元，改造了镀锌管、焊接细管、热轧带钢、一号高炉等 4 个关键项目，获得了前所未有的经济效益，1982 年一举扭亏为盈，1985 年盈利 2500 万元。

三、改善了轻纺工业的技术装备，为生产适销对路的产品，增强市场竞争能力，满足人民的需要创造了条件。轻纺工业产品和重工业产品比较，可以说投资少、见效快，且能满足市场供应，安定人民生活，回笼货币，稳定物价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自开办技术改造贷款以来，根据国家对于轻纺工业实行“六优先”的政策，山西省工商银行在“六五”期间对轻工、纺织、烟草、食品、包装等行业发放了 3 亿多元的贷款，支持了 988 个项目，除解决了厂房拥挤、设备陈旧、技术落后的状况外，对增加日用消费品，优质名牌产品和出口创汇产品均起了积极的促进作用。特别是对几个大、中型纺织企业通过贷款支持从纺纱、织布、印染到整理改造了十几条生产线，使纺织行业增强了活力，产品结构发生了很大变化，经济效益有了显著提高。

四、积极支持引进技术、设备，加快技术引进、技术进步的步伐。企业引进国外先进技术和设备，不仅是加速企业技术进步的途径，而且也是振兴经济的有效措施。几年来，在支持企业技术引进的同时，特别注意支持企业对引进项目的消化和吸收，力促企业从我国国情出发进行引进，真正做到为我所用。“六五”期间，山西省工商银行在这方面共发放技术改造贷款 5068 万元，支持引进项目 70 个，其中引进生产线 26 条，设备 877 台（套），有力地支持了当地工业的发展，增加了新产品和市场适销对路的产品。比如太原棉纺厂 1983—1984 两年共贷款 810 万元，引进日本棉棉保温管生产线，利用太钢多年生产所排出的废液，生产出国内第一流的新型优质的管道保温、隔热、绝热材料，该项目不仅有效地利用了废液，减少环境污染，而且还填补了国内空白，产品供不应求，经济效益也十分可观，目前该厂已还贷款 230 万元。

五、发放节能贷款，促进煤、电、油的节约使用。在当今的世界上，能源是经济发展的命脉。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能源的缺乏已成为当前急需解决的问题。山西省工商银行在“六五”期间，共发放节能专项技术改造贷款 2124 万元，支持了 125 个项目，其中余热利用 13 项，锅炉改造 23 项，设备更新 83 项，其它 6 项。这些项目已有 58 个全部或部分投产，节约标准煤 5734 吨，节电 17 万度，节

油 13 吨。

工商银行开办技术改造贷款，适应了经济体制改革的要求，但由于技术改造贷款开办时间不长，各方面的配套、协调尚不完善，还存在以下问题，有待进一步解决。

一、缺乏行业改造规划，重点还不突出。主要表现为地市项目上的多，小型项目上的多，而关系山西省国民经济全局的大中型企业技术改造项目相对地上的少，迄今全省还没有一个行业通过技术改造形成行业性的变化。

二、逾期贷款多，仍然是值得重视的问题。据统计，1985 年全省逾期贷款达 10924 万元，占年末贷款余额的 16.6%。逾期的主要原因：一是部分专项资金投放前期准备工作不足，投资一再改变，工期的过长，不能按期竣工投产还贷；二是贷款项目没有造准，改造后产品滞销，效益不好；有的项目没有原料来源，形成无米之炊。三是有的企业技改项目早已投产见效而且经济效益显著，但新增利润绝大部分都上交了财政，宁肯让企业负债加息，也不准还银行贷款。

三、技术改造贷款管理制度尚不健全，与各方面的关系尚未完全理顺，一是专项贷款划分过细，贷款制约得死，轻工有专项，食品、包装企业大都属轻工，但又另立专项，因此这些部门是拿上贷款找单位，找项目，使一些单位出现了多种专项，多头安排贷款的混乱局面；二是主管部门与银行衔接不够，列项不通过开户银行，形成基层行“奉命贷款”；三是有的企业报项目时计划不周，人为地少报投资，形成钓鱼项目。

四、就银行工作本身来说，有些基层行技改信贷机构不健全，干部素质不高，深入调查研究少，对项目不能进行认真的评估、论证，造成了工作上的被动。

针对技术改造贷款中存在的问题，建议：

一、把握资金投向，搞活大中型企业。今后技术改造的方向仍应坚持“三上一提高”的方针，即上质量、上品种、上水平，提高经济效益，带动全省经济的发展。在资金来源上，除企业自筹部分外，原则上应当是一种资金保好一个项目，早投产，早受益，早还贷。

二、改革财政管理体制，给企业以还债的自主权。目前财政制度不适应企业放宽搞活的改革形势，有些制度和工作程序仍然没有摆脱过去统收统支的框框，因而在如何处理好当家与理财的关系上显得很被动，为此，财政部门在支持企业技术改造的工作中应将自己工作的重点放在事前控制上，而不是事后设卡。金融部门应主动帮助企业进行市场预测，测算资金利润率和投资回收期，并本着留税利的原则安排相应的还款计划。对那些效益（包括社会效益）很差的项目，应当有权否决，在一般情况下，不应当阻止企业清理债务，更不能把效益好的企业和不好的企业捆在一起，追求本地区的收支

平衡。

三、改革计划体制，给企业以负债的自主权。企业是一个独立经营自负盈亏的经济实体，它不但应有自有资金的使用权，同时也应具有负债的自主权，企业的技术改造搞什么，怎样搞，何时贷，贷

多少，应当由企业自主决定。目前由企业主管部门报项目，省级综合部门分配资金安排债务的情况应当尽快改变。

(张 健)

抓重点项目投资管理，支持宁波市开发建设

“七五”期间，宁波是国家投资密集区之一，重点建设项目安排多，资金投入量大，切实抓好重点项目投资管理，对于“把宁波市建设成为华东地区重要的工业城市和对外贸易口岸”、“浙江的经济中心”具有重要的意义。建设银行宁波市支行以管理重点建设为主，加强投资管理，促进工程进度，达到了重点建设进度快、质量好、工期短、资金使用合理的目的。1986年，完成国家和省的17项重点工程，投资2.87亿元，占全市基本建设总投资的68.7%，为年计划的99%，比1985年增长了40.7%。余姚化纤棉纺厂5000吨粘胶短纤维工程、宁波镇海港区5—9号杂货泊位和16号化工泊位、镇海电厂二期扩建工程、浙江输变电镇海—余姚段工程、江南公路以及北仑铁路、都相继建成投产或交付使用；农药厂杀螟松工程即将进入试车；北仑港区2.5万吨级泊位以及横山水库、白纸板等工程均达到了计划进度要求；北仑电厂一期工程、甬杭机场和甬江隧道工程按期进入前期准备工作。

1986年，建设银行宁波市支行主要抓了以下几项工作：

一、清理在建项目，确保重点建设

1986年宁波市建设银行，在1985年积极配合有关部门清理在建项目的基础上，再次清理剩下的24个项目，发现仍有部分项目资金有缺口，建设计划推迟，于是提出了停建项目要做好移交、转让工作，办好手续，理好人财物的要求。同时对全市建筑总面积245.9万平方米，计划总投资18.4亿元的566个在建项目，逐个进行调查，分析了投资规模、结构及建材供应情况，进一步提出了控制投资规模，调整投资结构的意见。通过清理在建项目，压缩基建规模，使重点建设有了财力、物力的保证，使宁波市开发建设健康地发展。

二、积极落实投资，保证资金供应

一年来，通过各种途径共为12个重点工程落实投资及解决资金缺口达6883万元。当投资计划和资金供应出现“时间差”时，能及时解决问题。如年初白纸板工程及时解决了50万元临时周转贷款，为宁波大学解决了1700万元临时周转和专项措施贷款。当计划变更出现投资缺口时，建设银行

想方设法扶持工程按计划达到进度要求，如农药厂杀螟松工程由于锅炉单项计划并入热电站建设，暂无蒸汽供应，建设银行及时发放了15万元贷款支持增设临时快装锅炉，促进工程联动试车。当内部计划无法平衡时，就积极向上反映落实投资。镇海杂货码头计划1986年投产，但工程进度大大快于资金供应，在工程进度款、材料设备款急需支付而资金供不上时，建设银行立即向总行和交通部反映情况，及时落实款项，解决了500万元贷款指标和部分自筹调剂资金400万元，保证了工程急需，使项目提前竣工投产。

三、支持推行改革，落实经济责任

建设银行宁波市支行为了提高效益，缩短工期，节省投资等，积极协助建设单位落实经济责任制。一是采取灵活多样的包干形式，积极协助建设单位承包，如镇海港区杂货码头5—9号泊位工程在港务局与交通部签订概算包干合同后，由于施工图设计跟不上工程建设，加上材料价格变动大，包干难落实，宁波市支行就主动帮助测定项目结算和投资包干的有关材料预算价格；商定统一的取费标准；支持建设单位实行设计提前奖；并配合建设单位根据工程特点采用按概算或预算包干、预算和平方米包干、单价量方包干等5种形式向施工企业承包，落实了经济责任，使整个工程质量优良，工期缩短一年半，总投资节约1277万元，为总概算的13.5%；二是积极挖掘建设单位内部潜力，鼓励内包。杀螟松工程中，农药厂有富余劳力，建设银行就动员厂方内包杀螟松工程部分设备、材料的装卸、搬运和部分非标设备制造安装，促使费用比同类规定计费标准分别下降了三分之一至二分之一；三是主动帮助编制标底，协助搞好招标投标工作。北仑电厂码头建设单项工程由于进度安排紧，概算及施工图设计跟不上，建设单位编标底力量弱，招标工作一筹莫展，建设银行滨海办事处立即派遣从事码头工程管理经验丰富的同志，全力以赴参加为期两个月的标底编制工作。精心指导，直接着手编制了准确的合理的标价。在确定中标单位时帮助全面分析报价长短处，建议将单项工程分为码头和引桥两部分，按各取所长分别承包给两单位，中标价值比原概算投资低8411万元，加上其他辅助设施

也仅占原概算投资的 51.3%。

四、坚持财务把关，加强财政监督

一是严格按总投资计划监督执行，不脱离概算框子。如镇海杂货码头港外生活设施建设，打算从概算 2.86 万平方米，扩建到 3.4 万平方米；栎社机场跑道道肩，打算更改二级机场规范要求的各边 4.5 米，扩大为各 7.5 米宽度；杀螟松工程临时供汽锅炉，预计在施工时改建成永久性结构等。建设银行坚持原则进行劝阻、制止，杜绝了超概算计划施工建设；二是加强财务付款审查把关。镇海电厂建设银行办事处在核实台风造成灰库工程摧毁报损中，坚持到现场实地踏勘，据实签证，将施工单位原报的要求补偿工程全毁损失 21.5 万元，核为原材料、石料基本可用，仅支付人工费和少量材料费 6.64 万元，为国家节约了近 15 万元资金。市建设银行在核实杀螟松工程主厂房建设因设计变更和材料价格变动，施工单位要求追加 108 万元费用时，坚持概算包干原则，仅支付了设计变更费 50 万元，节约资金 58 万元；三是实事求是地进行“三算”

审查。凡设备、材料调价概算超计划合理的，该增的报增，不合理的费用坚决核减。经严格审查，发现有重复报帐的问题。如审查白纸板工程一份“围堰”结算款，经建设单位几度复审都同意支付，经建设银行认真核对工程实际，发现属重复报帐，一笔就杜绝不合理支出 4.8 万元；还发现有高估冒算的，如审查镇海电厂零星工程决算 80 余份，原结算为 20.6 万元，他们坚持原则核减了近 6 万元，核减率达 20%。

五、搞好项目评估，坚持工作延伸

坚持重点项目建设前评估和建成投产评估，是宁波市建设银行将资金管理向两头延伸，提高投资效益的具体体现。1986 年经建设银行评估的宁波港北仑港区二期工程，减少征地 572 亩，节约投资 2281 万元，余姚化纤棉纺厂五千吨粘胶短纤维扩建工程试生产后，建设银行结合生产实际进行了项目经济效益分析，既掌握了还贷情况，还为该厂再上万吨粘胶短纤维扩建工程打下了评估基础。

(闻云鹤)

加强投资管理，支持国家重点建设

1986 年，国家确定的重点项目，在山西境内的有 16 项。中国人民建设银行山西省分行经办其中 13 项的资金供应，全年基建投资计划为 23.69 亿元，比 1985 年增长 22.6%。一年来，该行在有关部门密切配合下，主要从三方面加强重点建设项目投资的管理。

一、加强内部建设，提高管理水平

在银行的机构设置、人员配置上保证重点。对 13 个重点建设项目所在地普遍设立了建设银行支行、办事处，经办基本建设财务。1986 年又将古交矿区支行、神头电厂支行升为县团级机构，使经办重点项目的支行增加到 5 个，并对其领导班子进行了调整和充实。这些支行新增职工 34 人，较原有人员增加 28.8%，其中大专文化程度占 67.7%。同时，建立健全经济责任制。对重点项目所在地的地市行重新明确了责任行和项目负责人，进一步明确地市支行和经办行的职责，把重点项目管理作为考核各地市支行工作的重要内容。

二、严格财政监督和财务管理，千方百计节约建设资金

一年来，在积极采取措施加强日常管理工作的同时，着重抓了三个方面的审查：一是加强概、预算审查。一年来共审查重点建设项目预算价值 1.66

亿元，净核减投资 1317 万元。并组织力量对山西铝厂二期、漪安矿区常村矿、大同矿区四台沟矿等 5 个项目的概算进行了审查，提出建设被采纳后核减投资 7912 万元。二是加强了投资支出的审查、严格柜台监督。一年来制止各种不合理开支 227 笔，拒付金额 1958 万元。三是加强了年度财务决算审查。1986 年重点项目财务决算经过支行初审、省分行复审，共剔除各种不合理支出 1261 万元。决算审查期间，还帮助清理在建工程 3.34 亿元，促使交付使用。

三、立足服务，促进重点工程建设

各级建设银行正确处理服务与监督的关系，面向重点，提供优质服务，促进重点项目加快建设进度，早投产、早受益。

(一)协助建设单位落实投资。1986 年省分行先后组织了两次投资计划落实工作，发现有 8 个重点项目投资不足约 2.83 亿元。各行本着“保民用，保生产；缓一般，保重点；缓辅助，保投产”的原则，首先在重点工程内部进行平衡，帮助调剂投资 9247 万元。对无法自行平衡解决的投资缺口，经办行和省分行及时向总行和有关部门汇报和反映，先后增加投资 1.82 亿元，使这些项目的投资缺口基本上得到了弥补。

(二)及时供应资金，保证工程按期竣工。为保

证国家重点建设项目顺利建成。省分行从资金上给予大力支持,优先供应。一年来共发放临时周转贷款1600万元,发放设备储备贷款5055万元,向为重点项目施工的建筑企业发放流动资金贷款4815万元,解决了重点工程建设中的燃眉之急,保证了古交镇城底矿井及洗煤厂、阳泉一矿洗煤厂、二矿改扩建、潞安矿五阳洗煤厂、大同二电厂4号机组、神头电厂7号机组等提前或按期投产,新增原煤年生产能力345万吨、洗煤能力540万吨、发电装机容量40万千瓦。

(三)深入实际调查研究,为重点建设献计献策。大同燕子山矿井计划1987年投产,然而与之配套的永久性水源工程因为征地困难而无法解决。矿局支行通过实地调查,提出了改造现有水源地的建议,只要再打几眼深井,完全可以保证新矿井投产后再正常供水,使水源问题得以解决,还节省征地费150万元,管道租用费53万元。

(四)积极帮助清理工程拖欠款。建设单位拖欠工程款,造成施工企业资金不足,妨碍了工程建

设正常进度。经办行的同志们深入单位做动员,落实债权债务,商定清欠计划,1986年共清理拖欠款3752万元。

(五)积极帮助解决建设中的纠纷,促进早投产、早受益。大同二电厂铁路专用线早在1984年就建成,因铁路部门和建设单位在某些问题上意见不一致,经过4次验交,都未达成协议,致使2700万元的建设工程一直不能交付使用。电厂只好用汽车运煤,1985年多支运费415万元,而且还从基建投资中支付专用线维护费17万元。经过省分行和二电厂办事处多次向上反映,得到了国家有关部门的重视,促使这个“老大难”问题很快解决。于1986年7月正式通车运营。建设银行古交矿区支行在矿区征地过程中,建议把老年、残疾、五保户等失地农民的安置费改为人寿保险金,得到当地政府和、建设单位及保险部门的支持,这样既加快了征地进度,又解除了这些人后顾之忧,还为国家节约投资146万元。

(陆一、阎振吉)

积极帮助外商投资企业排忧解难 提高效益

自实行对外开放政策以来,广西吸引外商直接投资的企业有较大的发展。据统计,全自治区已批准办外商投资企业140家,吸引外资1.6亿美元。中国银行南宁分行为改善外商企业投资环境,不仅从信贷资金上给予支持,还充分发挥银行的作用,在生产、流通、分配等各个领域主动为外商企业服务,帮助外商投资企业排忧解难,提高效率,从而促进了对外开放政策的落实和经济持续稳定的发展。具体措施如下:

一、择优扶植,安排好外商投资企业所需信贷资金

外商投资企业,尤其是大、中型企业,外商直接投入的资本较少,一般只解决注册资本那一部分。据140家企业统计,外商的注册资本约占投资总额的32%,其余大部分要靠银行贷款扶植。南宁分行采取灵活多样的方式提供资金融通,对那些经济效益好,引进了先进技术的生产型企业和出口创汇、外汇平衡型企业,在信贷资金供应上优先给予支持。为支持旅游事业的发展,对纳入计划,符合城市规划的旅游宾馆和配套设施的建设也给予积极支持。对外汇有余,人民币资金不足的企业,再办理外汇抵押人民币贷款。到1986年12月止,给32个企业发展各种贷款折人民币1亿元,其中外汇贷款2200多万美元,人民币贷款1100多万元,促进了这些企业的顺利发展。

二、帮助企业解决原材料来源,扩大外销渠道

有些合营企业由于原材料未能纳入正常渠道,长期靠外商单独进口,既增加了企业的外汇支出,又增加了成本。南宁分行即向有关部门反映,搭桥挂钩帮助解决。丰德电子有限公司的主要产品四联可变电容器,所需原材料如铜棒、铜带、铝箔等都得不到正常渠道的供应,企业只能以高价购买铝锭,电解铜等交加工单位加工,这样不仅原材料供应在数量和时间上得不到保证,而且成本升高。该公司开业后仅这一项就增加成本10万元;同时由于供应时间不及时,迫使企业将外汇收入的三分之二用来进口70%的原材料,给外汇平衡增加了困难。南宁分行积极向有关部门反映和疏通渠道,结果使部分原材料由外贸提供,价格比进品低,企业的产品部分交外贸收购出口,开辟了新的出口渠道,外贸公司按正常贸易给企业一定比例的外汇额度,使企业能平衡外汇,增加收入,到2月底该企业已扭亏为盈。

三、帮助企业找合作对象

有的合营企业在合同签订后,由于种种原因,感到原合作对象不理想,或者注册资本筹集有困难,需要另找增股合作对象时,南宁分行积极帮助企业穿针引线,介绍客户,并协助办理股权转让。

桂林有个合资企业,由于客商迟迟不能履约出资,影响工程进度。南宁分行在征得该客商同意后,主动帮助企业搭桥挂钩,另找客户,并协同办理股权转让,使合资各方及早履约。目前工程进度较快,近期可竣工投产,发挥效益。

四、认真帮助企业协调中外双方矛盾,把服务工作做到家

合营企业中外双方在生产经营的共事中,难免会产生一些矛盾,影响企业的发展。银行经常深入企业,倾听外方人员的意见,向有关领导部门反映并提出合理解决意见,认真调解企业中外双方的矛盾,促进友好共事。南宁某中外合营企业,由于签约时一些细则没有合同中加以明确规定,开业后在劳工管理、资金使用等问题上发生矛盾。银行一方面实事求是地向领导部门反映情况,另一方面坚持依法办事,从友好协商、合理解决问题出发,提出调解意见。特别是在该企业严重亏损,董事会一致通过决定终止协议时,在追究经济责任问题的讨论中,南宁分行配合有关部门实事求是地调查,使

问题得到合理解决。

五、根据市场情况帮助企业调整内外销比例

合营企业在经营中由于国内外市场的变化,往往难以按原合同确定的内外销比例执行。银行针对企业的不同情况,协同有关部门对一些企业的产品在保持外汇平衡的前提下,以内外销比例作适当调整,促进企业发展。丰德电子有限公司,原合同规定内销比例为30%,外销70%。当国外市场产品价格跌、外销部分亏损时,南宁分行建议董事会讨论,增加内销比例。今年以来,国内市场畅销,而国外市场价格回升,就又增加外销比例,全企业的利润不致下降。

一年来,中国银行南宁分行除当好企业的参谋,为企业排忧解难外,还努力做好柜面服务。在企业开户、转账、国际结算等工作,给予了方便和必要的指导,促使企业加速资金周转,及时收汇。

(中国银行南宁分行)

广西使用世界银行农村项目贷款成效显著

广西1984年11月开始使用世界银行农村项目贷款以来,取得显著成效。

一、项目实施顺利,用款进度正常

截至1986年底止,广西有68个市、县农业银行支行,354个营业所,累计发放世界银行农村项目贷款1.5亿元,占可用贷款额度的51%。超过世界银行规定的贷款进度5%。许多项目提前用款,提前投产,提前受益,提前还贷,现已累计收回贷款450万元,各地正在安排周转再放,力争在20年的还款内多周转使用,取得更大的经济效益。

二、项目布局合理,优势得到发挥

根据广西农业发展的总规划,农业银行把引进的世界银行农村项目贷款集中用于开发传统的名、优、特产品,用于联动能量大、竞争力强的部门和行业,用于基础好、效益高、商品经济比较发达的地区,既考虑贷款的近期效益,又注意增强农村商品经济发展的后劲。这是广西安排使用世界银行贷款的基本特点。目前广西有82%的县、市农业银行支行承办世界银行农村项目贷款业务,已对801个信贷分项目、50537个专业户(重点户)发放贷款。

在地区分布上对钦州、玉林、桂林地区及桂林、柳州、南宁等市贷款12477万元,占全自治区项目贷款总额度的80%以上。集中资金力量,支持

重点建设项目,尽快发展商品经济,取得了较好的效益。

在项目分布上,如种植项目539个,贷款1.18亿元,占贷款总额77.2%,支持建立了39个亚热带水果基地。用于发展广西传统产品柑桔的贷款达1.02亿元,占种植贷款总额的86%。种下各种柑、桔、橙24万亩,1440万株。兴办良种柑苗14个,育苗1234万株。因地制宜种植沙田柚、荔枝、龙眼14273亩,56万株;八角、玉桂、茶叶、杉树、桉树32.3万亩、6479万株。各行在开发水果生产的同时,还支持了10.7万亩失管果树的提绳复壮,扩大了喷淋、灌溉面积1.7万亩,仅荔枝提高产量就达50万公斤。在水果增产的基础上,全自治区根据实际需要,发放项目贷款350万元,兴建保鲜仓库13座,现已建成8座,贮藏水果150万公斤。在柑桔品种上,注意支持早、中晚熟的搭配,从国庆节上市的早熟温州柑,到5月水果淡季出产的荔浦夏橙,做到有计划地使果品均衡上市。缓和产、销、运、贮的矛盾。

广西使用世界银行贷款正在新建或扩建的加工项目有45个。累计贷款金额1123万元。其中,中、小型饲料厂26个,现已购进设备22套,已有7个建成,年产各种饲料3.1万吨。

对76个水产养殖分项目发放贷款1123万元,支持开挖、建造规范鱼塘以及河滩养鱼4.39万亩,投放淡水鱼苗3210万尾。兴办种鱼场8个,建成

孵化池 180 亩。与此同时,还在钦州湾初步开发了一批对虾养殖场。正在施工修建的对虾池有 5000 多亩,近期即可相继投产。

对 49 个家禽禽舍养殖项目,发放了贷款 910 万元。饲养猪 3.04 万头,鸡、鸭 34.5 万只,初见成效。

三、监测体系逐步健全, 干部素质不断提高

为了加强对世界银行农村信贷项目的管理,广西从上至下逐步建立与健全了三管齐下的项目监测管理体系。即:各级农业银行负责项目选择、评估、审定和资金安排,竣工评价;主管部门负责项目规划、设计、技术管理,效益保证;各级政府负责项目布局、重大纠纷的处理,互相促进,共同推动项目顺利实施。

两年来,广西组织了农艺师、畜牧师、工程师、经济师、会计师等各类专业人员 2350 人,投入项目规划、选择、审定、实施、管理等工作,并

通过培训,培养了一批外贸信贷员、会计员队伍。

各地在贷款发放过程中,都能做到认真审查评估,逐笔审核发放,严格检查验收。钦州、玉林、桂林、柳州、南宁、河池等地,市以及北海、防城港区的党政领导都带领银行干部和有关主管部门的同志,深入重点,检查贷款使用情况。如 1986 年 6 月上旬,钦州地区共组织 137 人,分别到项目较多的灵山、浦北、合浦等县,历时 26 天,检查了 13 个乡镇,重点抽查了 31 个果场、408 个专业户(重点户),及时总结推广经验,发现问题迅速处理。

四、经济效益明显, 各方反映好

两年来,广西使用世界银行的农村项目贷款工作,摸索和积累了一些经验,并开始收到一定的效益,受到农业银行总行的好评。

世界银行第三次监测组到广西检查后,从华盛顿发来电报:“表示满意。”

(杨杏生)

银行在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中 发挥积极作用

宁波开发区是 1984 年 10 月 18 日由国务院批准兴办的,设在宁波市区的东北面,距市中心 20 公里,面积为 3.9 平方公里,划分为工业、仓储码头、公共建筑、宾馆和生活等五个功能区。确定首期开发面积为 1.3 平方公里,将安排 60~80 家工厂企业。以发展技术密集型、生产型、出口创汇型企业为主,着重引进“短、平、快”效益好的中小型技术,重点开发电子、仪器仪表、机械、通讯、轻纺、食品、建材、化工、激光和新能源等新产品,努力开拓国际市场,提高出口创汇,把开发区办成外向型经济,发挥“窗口”和“基地”作用。

银行在改革、开放和搞活政策的指导下,从资金供应上承担了艰巨的任务。对加快开发区建设速度,提高开发区的经济效益,发挥了一定的作用。

一、千方百计,保证资金 供应,支持开发经济建设

截止 1986 年,银行给予开发区各类贷款 1.80 亿元,主要用于开发区基础设施,其次是地而生产及辅助设施和中外合资项目中方投资及内联项目投资。到 1986 年底,已累计完成基建投资额 8308 万元,财务支出 9640 万元。完成爆破土石方 58 万立方米,区内外混凝土道路 7.08 公里,敷设各种上、下水管道 24000 米,2000 门程控电话已投入使用,水电及时保证了建厂投产的需要,已建通用厂房及

仓库 4.8 万平方米,商品住宅、宾馆等 14500 平方米。16000 平方米专用厂房部分已经建成投产。目前“六通一平”基础设施及其他地面配套设施工程已相继竣工,基本适应各类工业项目的建设和生产生活的需要。

开发区资金紧缺,渠道单一,银行主动紧密配合,发放贷款大力支持。1985 年初,开发区建设资金紧缺,各项建设准备工作难以为继,银行在信贷紧张,资金紧张的情况下,挖掘内部潜力,及时调集 1000 万元资金,保证了开发区按期破土动工。为了加快开发建设的步伐,银行在不突破贷款指标的前提下,从开发区的实际出发,采取变通办法,在全国开发区中首先将基础设施资金实行地上地下工程资金融通使用,使基础设施与地面工程同步配套进行,实现了花钱少,见效快的目的,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

1986 年,宁波开发区提出“一手抓基础设施建设,一手抓工业项目落实,以落实项目为重点,抓投产,抓效益”的工作方针后,银行密切合作,主动落实解决投资项目的中方投资缺口和生产流动资金,已给予开发区 9 个中外合资项目的中方投资贷款 1047.5 万元及部分外汇贷款,生产流动资金贷款 80 万元。这 9 个项目投资总额为 2.14 亿元,利用外资合同额为 2345 万美元,占 41%。合资的对象主要来自香港地区,其次是美国、法国等国家。合

资项目的行业，主要是电子、机械、轻工、食品等。合资项目的产品外销方向，主要是东南亚、美国、日本。至今，已有四家企业投入生产，开始产生经济效益。另有中美合资的宁波阀门有限公司等五家生产性项目正在抓紧扫尾，预计1987年可投产。这9家企业投入正常生产以后，预计每年总产值达2.6亿元，利润3273万元，税收2772万元，创汇3515万美元。这些企业是技术型、出口创汇型，属于“短、平、快”的中小型项目。如中港合资的新宇玛瑞有限公司，是一家技术比较先进，产品畅销，出口创汇率高的中外合资企业。主要生产各种类型的高级人造玛瑞卫生洁具，总投资650万元，预计年产值1200万元。项目批准后，银行积极帮助落实中方投资资金和流动资金，并给予贷款347.5万元，使这个项目从1986年3月接触，7月签约，8月兴建厂房，11月安装设备，年底就进入试产，建设时间仅5个月，充分体现了宁波开发区的速度和效率。

银行在支持开发区开展“外引”的同时，还有重点地解决内联项目的资金缺口。到1986年底，已向开发区5个正式签订合同的内联项目发放了250万元的贷款，外汇54.29万美元。这5家企业预计年产值8224万元，利润1378.9万元，税收1378.3万元。目前有3家企业已经投产，经济效益较好。如已投产的中科院宁波三环磁厂，生产的钕铁硼永磁合金，是第三代稀土永磁材料，具有八十年代的先进水平，产品可与日、美同类产品媲美，成为国际上仅有的几家钕铁硼生产和供应商之一。

二、“少花钱、多办事”， 管好活用资金

农村商业信用的基本情况调查

在1986年4月，由河北、江苏两省及计划单列的7个城市，对近几年来的农村商业信用情况进行了一次调查，基本情况如下。

一、农村商业信用的范围和类型

近几年来，由于农村商品经济的迅速发展和商品流通体制的深入改革，农村商业信用范围日益扩大，信用形式发展较快，商业信用总额占结算资金的比例急剧增长，最高的已占70%。

(一) 农村企业资金结构的变化

银行不仅给予贷款，解决落实建设资金，同时认真贯彻“开发一片、建设一片、获益一片”的开发建设总方针，有效地利用银行的信贷、利率杠杆，促进用款单位合理使用建设资金，提高开发区的经济效益。银行积极参与了开发区基础设施的设计会审，对电缆隧道、变电设备、污水处理等设计的技术性、合理性、现实性及建设规模提出了合理化建议。既为国家节约了几百万元资金，又争得了时间，加快了建设进度。在管理开发建设资金的过程中，银行积极支持基本建设管理体制的改革，协助开发区积极推行投资包干、招标投标的办法，做到帮在要害处，促在点子上。至今，开发区已实行投资包干的金额6300万元，进行招标投标的有58545平方米，投资4859万元。建设造价比原来降低100多万元，建设工期平均比国家规定的缩短60%。同时银行还根据国家的有关规定，通过合理化建议，工程预决算的审核等，为国家节约资金340多万元。

银行还配合开发区贯彻经济管理改革方针，支持开发区对企业进一步实行政企分开，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的办法，边开发，边建设，边经营，获得了“滚动式”的开发效果。如开发区商业物资公司是开发区实行试点的第一家企业，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在经营中每当资金周转发生困难，银行都尽可能帮助解决。1986年银行对该公司发放贷款820万元，实现了毛利120万元，既降低了开发建设的成本，又使企业增强了活力，充分显示了改革的成绩。

(胡建明)

据河北、江苏、重庆、广州、西安等省、市对50527个农村工商企业的调查，农村各产业的流动资金占用，在结构上发生了很大变化。1985年与1981年相比，商品资金增长89.7%；银行贷款增长116.1%。结算资金增长186.3%。银行贷款占总资金（只计算了商品资金和结算资金两项）的比例，已由1981年的60.2%，上升到1985年的63.3%，而结算资金占银行贷款的比例，从27.2%上升到36.1%。